**浙江省高等学校教师教育理论培训结业证书补办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 本人正面二寸免冠照片 |
| 证件类型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获得证书时工作单位 |  |
| 证书邮寄地址 |  |
| 证书编号 | （遗忘证书编号的可不填写） |
| 发证时间 |  | 通过考试时间 |  |
| 申请事由 | □证书遗失需补发 |
| □证书损毁影响使用需补发 |
| 申 请 人承 诺 | 以上信息准确，情况属实。因信息有误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 申请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以下内容由教育行政部门填写 |
| 人事处审核意见（工作单位） | 有关材料已审核，情况属实。经办人签名：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| 发证机关审核意见 | 负责人签名：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所填个人信息应与原高等学校教师教育理论培训结业证书信息一致；

2. 杭州地区考生可将本表以电子稿形式填写并盖章，扫描成PDF，发送至邮箱：px@zju.edu.cn；

3. 或将本表纸质稿填写并盖章，邮寄至：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塘路866号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东三教学楼104（顺丰或EMS快递）；